

長華*(每股面額1元)新聞稿

長華四可轉債應自6月18日起儘早轉換

發稿單位：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

發稿時間：2021年5月28日

長華*(8070)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(簡稱長華四)自4月19日至6月17日處於停止轉換期間，在此提醒投資人，應儘早於6月18日到7月19日進行轉換，可轉債收回基準日為7月19日，屆時將由本公司依當初發行的可轉債價格每張10萬元買回。

由於配合可轉債作業流程，長華*於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的2020年下半年每股現金股利1.04元，目前暫訂除息基準日為8月中旬，最快於9月初發放股息。確切除息時程將待確認後公告。

長華*採取半年配息方式，2019年即已完成修改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決議現金股利分派，故此次配息將不受股東會延後召開的影響。

長華*依金管會指示停止召開原訂6月17日之股東會，後續將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，延至7月1日起至8月31日擇期召開。

若需要更進一步訊息，請聯絡

【投資人關係窗口】

董事長室 經理 蘇雙富 Richie
電話：(02) 8751-0696 分機 206
E-mail：cwe-ir@cwei.com.tw

【媒體關係窗口】

董事長室 特助 李洵穎 Ingrid
電話：(02) 8751-0696 分機 205
E-mail：cwe-ir@cwei.com.tw